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 鉴证报告

德师报(核)字(23)第 E00209 号  
(第 1 页, 共 2 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

###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华夏银行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华夏银行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华夏银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续)

德师报(核)字(23)第 E00209 号  
(第 2 页, 共 2 页)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华夏银行本次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汀

宋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郝双艳

郝双艳



2023年4月26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华夏银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华夏银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110 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45 号)核准,华夏银行于 2022 年 10 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527,704,485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99,999,992.60 元,扣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94,035,114.80 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截至 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已经收到上述款项,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和出具了《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2)第 0044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扣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共计人民币 7,994,035,114.80 元,已经全部用于补充华夏银行核心一级资本,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其时有效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在华夏银行北京东单支行开立了账号为 10257000000894877 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华夏银行北京东单支行签署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 三、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共计人民币 7,994,035,114.80 元。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华夏银行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华夏银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认为，华夏银行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净额		7,994,035,114.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94,035,11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94,035,11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不适用	7,994,035,114.80	7,994,035,114.80	7,994,035,114.80	7,994,035,114.80	7,994,035,114.8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不适用	7,994,035,114.80	7,994,035,114.80	7,994,035,114.80	7,994,035,114.80	7,994,035,114.8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